

决定 1/4

技术援助活动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请秘书处编写一份工作文件提交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并向各缔约国和签署国提供非正式简报，以期听取对该工作文件的更多意见。该工作文件中应载有资料：

(a) 介绍秘书处提供的技术援助情况，包括通过《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¹第 30 条和大会 2000 年 11 月 15 日第 55/25 号决议设立的特别账户加以供资的援助；

(b) 说明秘书处在提供此类援助时使用的方法；

(c) 以现成资料介绍关于其他相关国际和区域组织提供的技术援助情况；

(d) 介绍与缔约方会议类似的机构在处理有关技术合作事项上的做法；

(e) 介绍与缔约方会议类似的机构在资助其技术合作活动时所用的方法和所获的经验。

¹ 大会第 55/25 号决议，附件一。